证券代码: 839011

证券简称: 国研电力

主办券商:中泰证券

山东国研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李明质押 5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1.11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5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,质押权人为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,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 等情况

公司拟向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借款 500 万元,关联方李明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股权质押担保,除此以外,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。

(三)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良影响,也不会导致公司控 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李明

是否为控股股东:是

公司任职: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35,510,000,78.9111%

股份限售情况: 26,763,750,59.4750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9,500,000, 21.11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:

1、股东李明持有公司 3,000,000 股,质押给济南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,用于向济南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北京银行济南分行 3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进行的担保提供质押反担保,质押期限为 2016年12月 29日起至 2017年 12月 29日止,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c)的股权质押公告(编号:2016-019);因公司 2017年 6月 30日实施完成每 10 股送 5 股的权益分配(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年 6月 22日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"www. neeq. com. cn"的《国研电力: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〈公告编号:2017-015〉),目前实际在质押股数为4,500,000股,该笔质押贷款公司已归还,尚未办理质押解除手续。2、股东李明持有公司7,000,000股,质押给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,用于向济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的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进行质押担保,质押期限为2017年1月17日起至2018年1月15日止,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c)的股权质押公告(编号:2016-019); 因公司 2017年6月30日实施完成每10股送5股的权益分配(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年6月22日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"www.neeq.com.cn"的《国研电力: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〈公告编号:2017-015〉),故公司该笔贷款质押股数变更为10,500,000股,公司2018年2月1日解除质押10,500,000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、《权利质押合同》、《保证合同》
- (二)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

山东国研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5日